

海南有知有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风险评级指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节 目的与依据

为规范海南有知有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募基金风险评级方法与流程，建立标准化的公募基金销售风险管理体系，落实适当性管理要求，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指导意见》《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制定本指引。

第二节 原则

（一）投资者利益优先原则。对公募基金及基金组合进行风险评级，应当以优先保障基金投资人的合法利益为原则。

（二）客观性原则。对基金产品、基金组合的风险评级，应当尽力做到客观准确，并作为基金销售人员向基金投资人推介合适基金产品的重要依据。

（三）及时性原则。基金产品、基金组合的风险评级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更新。

第三节 适用范围

本指引适用于公司所销售公募基金产品的风险评级。

第二章 公募基金风险评级

第一节 基金类型说明

基金分类是基金评级的基础，只有将具有相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放在一起比较，才能保证评级结果的有效性。

公司基金分类体系是按照投资范围来进行分类。基金投资范围分类主要依据为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所载明的基金类别、投资策略以及业绩比较基准为基础。公司认为，以上条款包含了基金管理人对所发行基金的定性，代表了基金对投资者的承诺，构成了对基金投资行为的基本约束。以此为基准进行基金分类，保证了该分类的稳定性，不会因市场环境变化而导致分类频繁调整。

一、基金分类依据

公司基金分类的数量化界限依据为证监会所规定的基金分类标准。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该办法第四章第三十条规定：

第三十条 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载明基金的类别：

- (一)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的，为股票基金；
- (二)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的，为债券基金；
- (三)仅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的，为货币市场基金；
- (四)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其他基金份额的，为基金中基金；
- (五)投资于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或其他基金份额，并且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基金投资的比例不符合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规定的，为混合基金；
- (六)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类别。

二、基金分类列表

基金一级分类	基金二级分类	基金三级分类
股票型	普通股票型	
	被动指数型	
	增强指数型	
混合型	偏股混合型	
	平衡混合型	
	灵活配置型	
	偏债混合型	
债券型	中长期纯债型	
	短期纯债型	
	混合债券型一级	

	混合债券型二级	
	可转换债券型	
	被动指数债券型	
	增强指数债券型	
货币市场型	传统货币型	
	浮动净值型	
另类投资	股票多空	
	商品型基金	
	其他	
QDII	QDII 股票型	QDII 普通股票型
		QDII 被动指数型
		QDII 增强指数型
	QDII 混合型	QDII 偏股混合型
		QDII 平衡混合型
		QDII 偏债混合型
		QDII 灵活配置型
	QDII 债券型	QDII 普通债券型
		QDII 被动指数型债券
		QDII 增强指数型债券
	QDII 另类投资	QDII 股票多空
		QDII 商品型基金
QDII-REITs		
QDII 其他另类投资		
FOF	股票型 FOF	
	混合型 FOF	偏股混合型 FOF
		平衡混合型 FOF
		偏债混合型 FOF
		目标日期型 FOF
	债券型 FOF	
	货币型 FOF	
另类投资 FOF		
REITs	—	—

三、 基金分类细则

(一) 股票型

以股票投资为主, 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下限大于等于 80%或者在其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载明基金的类别为股票型的基金。

1、 普通股票型

对属于股票型的基金，在基金公司定义的基金名称或简称中包含“股票”等字样的，则二级分类为普通股票型基金。

2、被动指数型

以追踪某一股票指数为投资目标的股票型基金，采取完全复制方法进行指数管理和运作的为被动指数型。

3、增强指数型

以追踪某一股票指数为投资目标的股票基金，实施优化策略或增强策略的为增强指数型。

(二) 债券型

以债券投资为主，债券资产+现金占基金资产比例下限大于等于 80%或者在其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载明基金的类别为债券型的基金。

1、中长期纯债型

符合债券型条件，但不能投资权益类资产，且不属于指数债券型基金的基金为纯债型基金；

属于纯债型基金，且在招募说明书中明确其债券的期限配置为长期的基金，期限配置或组合久期超过 3 年的为中长期纯债型。

2、短期纯债型

属于纯债型基金，且在招募说明书中明确其债券的期限配置为短期的基金，期限配置或组合久期小于等于 3 年的为短期纯债型。

3、混合债券型一级

符合债券型条件，且不属于可转换债券型基金和指数债券型基金，同时可部分投资权益类资产的基金为混合债券型；

符合混合债券型，可在二级市场投资可转债，以及持有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和股票派发或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分离交易的权证等资产，或参与一级市场新

股申购,但不可在二级市场投资股票以及权证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基金为混合债券型一级。

4、混合债券型二级

符合混合债券型,其中可在二级市场投资股票以及权证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基金,分为混合债券型二级。

5、可转换债券型

符合债券型条件且不属于指数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标的是可转换债券,基金合同中明确可转换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 80%的基金或基金名称明确该基金为可转债基金的基金分为可转换债券型。

6、被动指数型债券型

被动追踪投资于债券型指数的基金。

7、增强指数型债券型

以追踪某一债券指数为投资目标的债券基金,实施优化策略或增强策略的为增强指数型债券基金。

(三) 混合型

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的配置比例可视市场情况灵活配置,基金投资的比例不符合证监会基金分类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规定的。同时根据基金的投资策略、实际资产确定基金的三级分类。

1、偏股混合型

不属于灵活配置型,权益类资产投资上限 $\geq 75\%$,或下限 $\geq 50\%$ 。

2、偏债混合型

不属于灵活配置型,权益类资产投资下限 $< 25\%$,或上限 $\leq 50\%$ 。

3、平衡混合型

不属于灵活配置型，权益类资产投资上限 $<75\%$ 、下限 $\geq 25\%$ ，且下限 $<50\%$ 、上限 $>50\%$ 。

4、灵活配置型

权益类资产的投资范围上下限之差 $\geq 50\%$ ，且上限 $>50\%$ 、下限 $<50\%$ ，或基金全称包含“灵活配置”。

(四) 货币市场型

仅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的基金。

1、传统货币型

使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基金单位净值一般保持稳定的货币市场型基金。

2、浮动净值型

根据公允价值计量原则采取盯市制度核算，基金单位净值不固定的货币市场型基金。

(五) 另类投资

不属于传统的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基金的基金。

1、股票多空

通过做空和做多投资于股票及股票衍生品获得收益的基金。通常有至少 50% 的资金投资于股票。

2、商品型基金

主要投资于大宗商品及挂钩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基金。

3、其他

无法归于上述分类的另类投资基金。

(六) QDII

主要投资于非本国的股票、债券、基金、货币、商品或其他衍生品的基金。QDII 的分类细则同上面国内的分类。

(七) FOF

主要投资于基金资产的基金。根据基金投资标的及投资方向的不同又进一步细分为股票型 FOF、债券型 FOF、货币型 FOF、混合型 FOF 和其他类型 FOF。考虑到 ETF 联接基金的特殊性，ETF 联接基金不列入 FOF 基金分类。

1、股票型 FOF

主要投资于股票型基金的 FOF 基金。一般其 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型基金份额(包括股票指数)。

2、混合型 FOF

投资于股票型基金份额、债券型基金份额、货币市场基金份额以及其他基金份额，且不符合股票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等相关要求的 FOF 基金。

(1) 偏股混合型 FOF

不属于目标日期型 FOF 基金，且高风险资产投资上限 \geq 75%，或下限 \geq 50%的混合型 FOF 基金。

(2) 平衡混合型 FOF

不属于目标日期型 FOF 基金，且高风险资产投资上限 $<$ 75%、下限 \geq 25%，且下限 $<$ 50%、上限 $>$ 50%的混合型 FOF 基金。

(3) 偏债混合型 FOF

不属于目标日期型 FOF，且高风险资产投资下限 $<$ 25%，或上限 \leq 50%的混合型 FOF 基金。

(4) 目标日期型 FOF

基金名称中注明目标年份，且基金合同中明确了配置下滑曲线的 FOF 基金。

3、债券型 FOF

主要投资于债券型基金的 FOF 基金。一般其 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型基金份额(包括债券指数基金)。

4、货币型 FOF

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型基金的 FOF 基金。一般 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货币市场型基金,且剩余基金资产的投资范围和要求应当与货币市场型基金一致。

5、另类投资 FOF

不符合股票型 FOF 基金、混合型 FOF 基金、债券型 FOF 基金和货币型 FOF 基金定义的 FOF 基金,即 FOF 将 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其他某一类型的基金。

(八) REITs

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的基金,一般其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

四、 基金转型

本分类在基金成立时进行,当发生基金调整投资范围、转型时对分类重新进行界定。

第二节 基金风险说明

一、风险评级的目的

公募基金风险评级致力于真实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帮助投资者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风险评级结果定期调整,一旦基金发生转型等影响风险评级的行为,公司会立即重新评价。

二、风险评级的规则

对公募基金进行风险评估，并按照风险等级来划分，具体包括以下 5 个风险等级：R5 (高风险等级)、R4(较高风险等级)、R3(中风险等级)、R2(较低风险等级)、R1(低风险等级)。

基金风险等级划分的主要依据是监管针对投资者适用性、基金销售的法律法规、基金成立情况以及后续实际运作情况。在风险等级划分时充分考虑了基金的投资方向和投资范围、投资分散情况、杠杆情况、流动性和结构复杂性等因素。

不同风险等级的定义如下：

风险等级	特征描述
R1	结构简单，容易理解，流动性高，本金遭受损失的可能性极低
R2	结构简单，容易理解，流动性较高，本金遭受损失的可能性较低
R3	结构较复杂，流动性较高，本金安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在特殊情况下可能损失全部本金
R4	结构复杂，流动性较低，本金安全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可能损失全部本金
R5	结构复杂，不易理解，不易估值，流动性低，透明度较低，本金安全面临极大的不确定性，甚至损失可能超过本金

决定金融产品风险等级的主要因素是产品投向资产。对于大部分金融产品而言，基金所投向的资产以及资产组合决定着大部分的风险来源。所以对公募基金产品的风险评价首先对基础资产类别的风险进行评估。

基础资产风险等级划分标准如下：

资产	资产细分	风险等级
国内股票	A 股	R4
	港股	R4
国内债券	利率债	R2
	信用债	R2
	可转债	R3
商品	大宗商品	R5
	黄金	R4
QDII	海外股票	R4
	海外债券	R3
	海外另类投资	R5
其他	REITs	R5
	同业存单	R1

确定了基础资产类别的风险等级，再结合不同类型的公募基金在不同基础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情况，对公募基金的基金风险等级进行评定。

基金分类和基金风险矩阵如下：

基金一级分类	基金二级分类	基金三级分类	风险等级
股票型	普通股票型		R4
	被动指数型		R4
	增强指数型		R4
混合型	偏股混合型		R4
	平衡混合型		R4
	灵活配置型		R4
	偏债混合型		R3
债券型	中长期纯债型		R2
	短期纯债型		R2
	混合债券型一级		R2
	混合债券型二级		R3
	可转换债券型		R3
	被动指数债券型		R2
	增强指数债券型		R2
货币市场型	传统货币型		R1
	浮动净值型		R1
另类投资	股票多空		R5
	商品型基金		黄金 R4; 大宗商品 R5
	其他		R5
QDII	QDII 股票型	QDII 普通股票型	R4
		QDII 被动指数型	R4
		QDII 增强指数型	R4
	QDII 混合型	QDII 偏股混合型	R4
		QDII 平衡混合型	R4
		QDII 偏债混合型	R3
		QDII 灵活配置型	R4
	QDII 债券型	QDII 普通债券型	R3
		QDII 被动指数型债券	R3
		QDII 增强指数型债券	R3
	QDII 另类投资	QDII 股票多空	R5
		QDII 商品型基金	R5
		QDII-REITs	R5
QDII 其他另类投资		R5	
FOF	股票型 FOF		R4
	混合型 FOF	偏股混合型 FOF	R4
		平衡混合型 FOF	R4
		偏债混合型 FOF	R3
		目标日期型 FOF	R4
	债券型 FOF		R2
货币型 FOF		R1	

	另类投资 FOF		R5
REITs	—	—	R5

第三章 附则

- 一、本风险评级指引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
- 二、本风险评级指引与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准。
- 三、本风险评级指引由公司投资研究部负责解释和修改，经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批准后生效。
- 四、本风险评级指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海南有知有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